發佈：2009-02-25, 週三 17:52
點擊數：3928

平心而論，在未看見馬政府欲與中方簽訂的ＣＥＣＡ其詳細內容之前，談反對似乎還嫌太早。但是若要以「東協加三」之後各國貿易關係的改變，作為台灣必須和中方（其實不管是哪一國都適用）簽訂ＣＥＣＡ的理由，政府應當和人民說明：
http://www.libertytimes.com.tw/2009/new/feb/25/today-o2.htm

Phoca PDF